

根据《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》，经审定，现将第 21 批享受优惠政策的国家认定企业（集团）技术中心名单公告如下：

确认中国种子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等 96 家技术中心和中铁四局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等 6 家分中心为第 21 批享受优惠政策的国家认定企业（集团）技术中心（名单附后）。请享受优惠政策的企业（集团）技术中心按照《海关总署 2007 年第 13 号公告》的规定，向单位所在地直属海关申请办理减免税备案、审批等有关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- 附件：1. 2014 年（第 21 批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名单
2. 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名单（全部）

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?reportId=11_8673

